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度在地化防災教育教案教材及演練輔具研發設計
防災創課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局 112 年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防災教育暨中程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增進研習教師對在地化防災及環境教育議題之認識，落實教育部「防災教育、環境教育」之施政主軸。
- 二、透過本工作坊專題、討論、實作產出課程，帶領研習教師針對本市潛在及常見災害，製作防災環境教育議題課程與教材(具)，研發防減災創意輔具，提供本市各級學校參考使用。
- 三、發展具各校在地特色之自製教材教具及研發演練輔具，融入防災環境教育教學及演練。

參、內容

一、專題課程：邀請本局防災教育輔導團委員授課，解析本市整體環境、常見及潛在災害之防治意涵。

(一)討論發展在地化防災教育相關教材、資源及輔具的設計理念。

(二)透過教材教案研發歷程分享、教學實用小工具及小遊戲介紹，激發教師課程設計、教材製作之創意與想像力。

(三)將討論發想完成之構想，形成執行方案並報告分享，藉由研習教師的回饋，精進構想修正執行方案。

三、實作產出課程

(一)採小組或個人進行，實作歷程及地點可不限定於單一教室(需先行報准)，依討論課程發想，將發想結果完成。

(二)執行方案提交：應含執行甘特圖、預期成(品)果及經費概算表。

(三)歷程修正：執行方案期中報告，小組或個人提出目前進度報告具體資料，分享執行困難及心得。

四、成果發表：小組或個人完成執行方案成(品)、創作理念、心得分享及如何使用方案成品。

五、預期效益

(一)透過本計畫協助各校因應在地災害發展教材教案及教學輔具。

(二)將本計畫產出之教材教案及教學輔具運用至校園防災教育宣導活動，強化校內教職員工生防災知能。

肆、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伍、承辦單位：高雄市立立德國民中學（高雄市左營區實踐路 101 號）。

陸、研習日期：112 年 8 月 9 日(星期三)、8 月 15 日及 8 月 16 日(星期二、三)
研習時間共 3 天；全程參與研習教師核予 18 小時研習時數，
並同意公(差)假登記，課務自理。

柒、研習地點：高雄市立立德國民中學三樓教學研究中心（高雄市左營區實踐路 101 號）。

捌、參與對象：本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教師不限同校，名額 6 組，每組 1-6 名教師，最高 36 人。112 年度防災校園建置案學校教師優先錄取，若報名人數眾多或過少時，由主辦單位協調合組。

玖、研習課程表：如附件一。

壹拾、報名方式：請即日起至 112 年 8 月 4 日止，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網址：<http://inservice.edu.tw>），研習代碼：3910361，完成報名程序。

壹拾壹、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 112 年「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防災教育計畫」經費核支。

壹拾貳、獎勵

一、參與工作坊之組別於成果發表結束後，提交 1 份完整教材、教案或演練輔具並授權由本局及所屬機關學校教學推廣用(授權書如附件三)，各組評選出特優、優選、佳作等名次，頒發禮券並核予獲獎組別成員嘉獎乙次：

(一) 特優 1 組，禮卷三千元整、各組員嘉獎乙次。

(二) 優選 1 組，禮卷一千元整、各組員嘉獎乙次。

(三) 佳作 5 組，禮卷一千元整、各組員嘉獎乙次。

二、工作坊相關工作人員於研習結束後依規定由本局予以敘獎嘉獎 5 人次。

壹拾參、本計畫陳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112 年度在地化防災教育教案教材及演練輔具研發設計課程表

日期 時間	8 月 9 日 星期三	8 月 15 日 星期二	8 月 16 日 星期三
08：30-08：50	報到		
08：50-09：00	開幕		
09：00~10：30	議題融入式防災 素養課程 講師： 溫文正主任 助教： 許惟翔、林曉瑩	教具運用思維與 設計 講師： 溫文正主任 助教： 許惟翔、林曉瑩	教學情境及運用 教具概念 講師： 溫文正主任 助教： 許惟翔、林曉瑩
10：40~12：10	教案架構及設計 邏輯-單元式 講師： 溫文正主任 助教： 許惟翔、林曉瑩	火災警報系統概 述與智慧功能應 用探討 講師： 盧國峯教師 助教： 田佳立、陳奕安	教案/教具分享 及演示 教案修正實作 報告海報實作 講師： 溫文正主任 助教： 許惟翔、林曉瑩
12：10-13：30	餐 敘 及 午 休		
13：30~15：00	主題：校訂課程 學校特色防災素 養課程 講師： 溫文正主任 助教： 許惟翔、林曉瑩	實作：智慧火災 警報模組-硬體 與外觀設計部分 講師： 陳奕安教師 助教： 田佳立、盧國峯	<p style="color: red;">成果評選 〈黃龍泉督學、 高宏上校長、王 宗坤校長〉 結業式 黃哲彬主任</p>
15：00~16：30	教案架構及設計 邏輯-學期式 講師： 溫文正主任 助教： 許惟翔、林曉瑩	實作：智慧火災 警報模組-程式 撰寫與校正 講師： 盧國峯教師 助教： 田佳立、陳奕安	

附件三 本授權同意書為創作者每人一份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2年度在地化防災教育教案教材及演 練輔具研發設計工作坊」作品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授權人參加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舉辦之「112年度在地化防災教育教案教材及演練輔具研發設計工作坊」，所發表之教材設計、教案及防災演練輔具（下稱系爭著作）之原創著作人，享有系爭著作之獨立、完整、無負擔之著作財產權，謹此同意授權系爭著作予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使用，授權內容如下：

- 一、授權標的：系爭著作之全部。
- 二、授權使用方式：授權標的之改作、編輯、重製、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散布或其他非商業或商業目的之使用。
- 三、授權使用範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及其所屬機關學校得於平面刊物(包括但不限於書籍、教材、海報文宣)、數位影音產品(包括但不限於光碟)、所屬網站及資料庫、紀念品製作、宣導品製作或其他形式，就授權標的依上開授權方式為使用，並同意讀者、研究者等閱覽人得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檢索、瀏覽、下載及列印。
- 四、授權使用地域：無限制。
- 五、授權使用期間：無限制。
- 六、授權費用：無償。
- 七、授權人同意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及所屬機關學校得依上述內容再授權予第三人使用，惟第三人應自行依著作權法及其相關法規使用授權標的，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及所屬機關學校不負任何連帶或共同之法律責任。
- 八、授權人聲明及保證授權人為系爭著作之原創者及唯一合法著作權人，且絕無侵害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如有侵害情事，願負一切損害賠償責任及相關法律責任；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狀及撤銷嘉獎，並於他人指控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或所屬機關學校違法侵權時，負有協助訴訟之義務。
- 九、授權人同意遵守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2年度在地化防災教育教案教材及演練輔具研發設計工作坊」實施計畫之相關規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保有修訂「112年度在地化防災教育教案教材及演練輔具研發設計工作坊」實施計畫內容之權利。

授 權 人： (簽名及蓋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